

债券代码：136243.SH

债券简称：16 中车 G2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发生变动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2024 年 2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重大事项相关公开信息、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信息披露文件及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受托管理人”）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招商证券所做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发行的“16中车G2”之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上述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上述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相关重大事项情况

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发布了《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生董事、总经理变动的事项，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事项基本情况

1、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楼齐良先生自2021年8月起担任公司董事和总经理。由于工作调整原因，于2023年9月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总经理职务。

2、新任职人员变动的依据

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任命，马云双先生任公司董事，提名为公司总经理人选。经公司2024年董事会第4次会议审议通过，马云双先生任公司总经理。

3、新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马云双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亦任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裁。

上述人员变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本次人员变动已履行了公司相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尚需向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备案手续。”

二、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根据发行人《公告》，上述人员变动属于正常人事变动，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负面影响，不会对公司董事会议事的有效性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变动后，公司的治理结构仍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16中车G2”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在获悉上述相关事项后，为充分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受托管理协议》的有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招商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2024年2月7日